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告知承诺制)

项目名称：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编制日期：2025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1x1151		
建设项目名称	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9--108医院; 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 妇幼保健院(所、站); 急救中心(站)服务; 采供血机构服务;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1726418725105R		
法定代表人(签章)	于健		
主要负责人(签字)	侯瀚翔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刘鹏举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乐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9GW2YN2A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何起胜	2016035410352015411801001219	BH021852	何起胜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井阿飒	全本	BH011487	井阿飒

表单验证号码527870bc6334de395097e0071f44b7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725198411122273			
社会保障号码	412725198411122273	姓名	何起胜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河南省鹿邑县观堂乡林庙行政村林庙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河南乐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6-12-06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存入本金	本年账户 存入利息	本年账户支 出额及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8176.81	3349.44	0.00	3349.44	121526.25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6-12-01	参保缴费	2016-12-01	参保缴费	2008-02-23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3756	●	3756	●	3756	-
07	3756	●	3756	●	3756	-
08	3756	●	3756	●	3756	-
09	3756	●	3756	●	3756	-
10	3756	●	3756	●	3756	-
11	3831	●	3831	●	3831	-
12	-	-	-	-	-	-
<p>说明：</p> <p>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p> <p>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p> <p>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p> <p>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p> <p>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p>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5.11.12 11:02:11			打印时间：2025-11-12			



表单验证号码3e340782535d4414822ca778bbd122e7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426199207106025		
社会保障号码	410426199207106025	姓名	井阿飒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山头乡祝庄村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河南乐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7-25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及利息	累计存储额
基本养老保险	27530.89	3353.36	0.00		3353.36	30884.25
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4-08-01	参保缴费	2014-08-01	参保缴费	2012-10-30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69	●	3869	●	3869	-
02	3869	●	3869	●	3869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3756	●	3756	●	3756	-
07	3756	●	3756	●	3756	-
08	3756	●	3756	●	3756	-
09	3756	●	3756	●	3756	-
10	3756	●	3756	●	3756	-
11	3831	●	3831	●	3831	-
12		-		-		-

说明:

-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5.11.24 09:43:50

打印时间: 2025-11-24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HP 00019750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6035410352
证书编号: HP00019750



姓名:

何起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4. 11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 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2016

Issued on



*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0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0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5
六、结论	46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项目院区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项目与土地利用现状位置关系图

附图 6 本项目与周口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关系图

附图 7 本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可研批复

附件 3 不动产权证书

附件 4 现有项目现状评估备案

附件 5 排污登记表

附件 6 医废合同

附件 7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附件 8 环境质量现状检测

附件 9 编制单位责任声明

附件 10 建设单位责任声明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508-411625-04-01-816203		
建设单位联系人	刘鹏举	联系方式	13393915352
建设地点	河南省周口市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院内		
地理坐标	(115 度 29 分 52.686 秒, 33 度 38 分 12.04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Q8411 综合医院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九、卫生 84-108 医院 841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郸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郸发改社会〔2025〕163号
总投资（万元）	4490	环保投资（万元）	255
环保投资占比（%）	5.68	施工工期	12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面积（m²）	0（不涉及新增占地面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p> <p>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项目“三十七、卫生健康”中的第5条“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已取得郸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可研批复（见附件2），项目代码：2508-411625-04-01-816203。</p> <p>本项目建设情况与备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项目备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类别</th> <th style="width: 25%;">备案内容</th> <th style="width: 25%;">项目建设内容</th> <th style="width: 35%;">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项目名称</td> <td>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td> <td>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td> <td>相符</td> </tr> <tr> <td>建设单位</td> <td>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td> <td>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td> <td>相符</td> </tr> <tr> <td>建设地点</td> <td>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院内</td> <td>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院内</td> <td>相符</td> </tr> <tr> <td>建设性质</td> <td>扩建</td> <td>扩建</td> <td>相符</td> </tr> <tr> <td>投资</td> <td>4490 万元</td> <td>4490 万元</td> <td>相符</td> </tr> <tr> <td>建设内容</td> <td>设置床位 95 张，新建医技综合楼 1 栋，总建筑面积 7389 平方米，配套建设光伏发电系统、道路硬化、给排水、电力等附属设施</td> <td>设置床位 95 张，新建医技综合楼 1 栋，总建筑面积 7389 平方米，配套建设光伏发电系统、道路硬化、给排水、电力等附属设施</td> <td>相符</td> </tr> <tr> <td>主要设备</td> <td>购置医疗设备 83 张台套</td> <td>购置医疗设备 CT、胃肠镜、磁共振、造影机、多普勒超声仪、生化分析仪、麻醉呼吸机等共 8 台</td> <td>医疗设备实际购置较备案减少，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备案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	相符性	项目名称	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相符	建设单位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相符	建设地点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院内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院内	相符	建设性质	扩建	扩建	相符	投资	4490 万元	4490 万元	相符	建设内容	设置床位 95 张，新建医技综合楼 1 栋，总建筑面积 7389 平方米，配套建设光伏发电系统、道路硬化、给排水、电力等附属设施	设置床位 95 张，新建医技综合楼 1 栋，总建筑面积 7389 平方米，配套建设光伏发电系统、道路硬化、给排水、电力等附属设施	相符	主要设备	购置医疗设备 83 张台套	购置医疗设备 CT、胃肠镜、磁共振、造影机、多普勒超声仪、生化分析仪、麻醉呼吸机等共 8 台	医疗设备实际购置较备案减少，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类别	备案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	相符性																																
	项目名称	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相符																																
	建设单位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相符																																
	建设地点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院内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院内	相符																																
	建设性质	扩建	扩建	相符																																
	投资	4490 万元	4490 万元	相符																																
	建设内容	设置床位 95 张，新建医技综合楼 1 栋，总建筑面积 7389 平方米，配套建设光伏发电系统、道路硬化、给排水、电力等附属设施	设置床位 95 张，新建医技综合楼 1 栋，总建筑面积 7389 平方米，配套建设光伏发电系统、道路硬化、给排水、电力等附属设施	相符																																
	主要设备	购置医疗设备 83 张台套	购置医疗设备 CT、胃肠镜、磁共振、造影机、多普勒超声仪、生化分析仪、麻醉呼吸机等共 8 台	医疗设备实际购置较备案减少，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p>2、选址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周口市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院内，根据企业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书-豫（2024）郸城县不动产权第 0026169 号（附件 3），该项目用地为医疗卫生用地。根据南丰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土地利用现状位置关系图（附图 5）可知本项目规划用地为医疗卫生用地。项目建设符合郸城县南丰镇发展规划相关要求。</p>																																			
<p>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周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周政〔2021〕15 号）及《关于印发周口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5 年版）的通知》，项目所在区域为郸城县南丰镇，管控代码为</p>																																				

ZH41162530001，为一般管控单元。本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院内，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项目不在生态红线一类、二类管控区范围内。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地、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2)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属于医疗机构，为民生项目。项目采用的能源主要为水、电，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用电由市政供电管网提供。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采取合理可行的“节能、降耗、减污”措施，有效降低项目能耗、水耗等，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3)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郸城县 2024 年全年的环境空气质量检测数据，PM₁₀、PM_{2.5}年平均质量浓度、O₃日最大 8h 平均质量浓度均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2024 年洺河郸城杨楼闸断面地表水监测数据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区域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二类区要求。

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在采取本次评价提出的治理措施后，能够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固废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项目的建设运行不会改变周围环境质量，满足环境质量底线控制要求。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周口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关于印发周口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5 年版）的通知》，本项目属于一般管控单元（见附图 6），本项目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表

环境 管控 单元 编码	环境 管控 单元 名称	行政 区域	管控 单元 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 性
----------------------	----------------------	----------	----------------	------	-------	---------

ZH41 1625 3000 1	郸城县一般管控单元	郸城县南丰镇	一般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p>1.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以及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p> <p>2.静脉产业园周边应设置防护距离，保护农田等周边环境质量。</p>	<p>1、本项目为医疗卫生服务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以及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高耗能、高排放的产业项目；</p> <p>2、不涉及。</p>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禁止含重金属废水进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p> <p>2.禁止向耕地及农田沟渠中排放有毒有害工业、生活废水和未经处理的养殖小区畜禽粪便；禁止占用耕地倾倒、堆放城乡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医疗垃圾、工业废料及废渣等废弃物。</p> <p>3.禁止填埋场渗滤液直排或超标排放；</p> <p>4.静脉产业园、垃圾填埋场、垃圾焚烧发电厂等从严从新执行环保排放标准，高水平建设废水、废气、废渣处理设施，确保垃圾焚烧烟气、粉尘、垃圾渗滤液等污染物稳定达标。</p>	<p>1、项目医院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南丰镇污水厂，不涉重金属；</p> <p>2、医院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南丰镇污水厂，医疗垃圾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收集处理；</p> <p>3、不涉及；</p> <p>4、不涉及。</p>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p>1.对涉重行业企业加强管理，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防控体系和长效监管机制。</p> <p>2.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p> <p>3.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p> <p>4.相关企业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具备事故应急能力。</p>	<p>1、本项目为医疗卫生服务项目，不属于涉重行业企业；</p> <p>2、不涉及；</p> <p>3、不涉及；</p> <p>4、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具备事故应急能力。</p>	相符
				资源利用效率	<p>1.严格地下水管理，加强取水许可和计划用水管理，严格实行产业准入制度，严格控制新建、扩建、改建高耗水项目。</p>	<p>项目用水采用自来水管网提供。</p>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周口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5							

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要求。

4、与其他相关污染防治文件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相关污染防治要求文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本项目与污染防治相关文件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周口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周环委办〔2025〕14 号）		
9.深化扬尘污染精细化管理。聚焦建筑施工、拆迁工地、城市道路、车辆运输、停车场、线性工程和裸露地面等重点领域，细化完善全市重点扬尘污染源管控清单，建立施工防尘措施检查制度，按照“谁组织、谁监管”原则，明确监管责任，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密闭运输、地面硬化、场地绿化、物料覆盖等管理，提升扬尘污染精细化管理水平。市政道路、水务等长距离线性工程实行分段施工。工程项目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作为专项费用用于扬尘治理。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治理，开展渣土、物料等运输车辆规范化整治，依法查处遗撒滴漏或扬散物料、不按照规定路线、时段行驶等违法行为。	项目施工期扬尘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管理，提升扬尘污染精细化管理水平。工程项目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要求供货方的物料运输车辆按照规定路线、时段行驶。	符合
《周口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周环委办〔2025〕14 号）		
6.持续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项目准入，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加快推进工业企业绿色转型发展；深入推进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清洁生产审核；培育壮大节能、节水、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对焦化、有色金属、化工、电镀、制革、石油开采、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改造或清洁化改造。	本项目运营期医院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南丰镇污水厂。项目不属于焦化、有色金属、化工、电镀、制革、石油开采、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	符合
《周口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周环委办〔2025〕14 号）		
3.全面加强固体废物监管。持续开展危险废物排查整治，全面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利用处置和环境风险防范“三个能力”，推动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工作。加快健全医疗废物收集转运体系，支持现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提标改造。动态更新涉危险废物企业“四个清单”，有序推进固废监管信息化建设，强化危险废物源头管控和收集转运等过程监管。持续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和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转运试点工作。	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污水站污泥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和污泥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文件中有关污染防治政策的相关规定。

5、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区划的相符性分析

5.1 《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根据《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豫政办[2013]107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0]99号），郸城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规划为：

（一）调整郸城县2个县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具体范围如下：

1.郸城县一水厂地下水井群（共13眼井）。

一级保护区：9号取水井外围30米至水厂厂区的区域，1~3号、10~11号、13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4号取水井外围30米东至文化路西侧红线、南至洛河南路北侧红线、北至洛河南岸的四边形区域，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南至洛河南路北侧红线、北至洛河南岸的四边形区域，6号取水井外围30米东至迎宾大道西侧红线的四边形区域，7号取水井外围30米南至交通路北侧红线、西至府东路东侧红线的四边形区域，8号取水井外围30米西至府东路东侧红线的四边形区域，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西至财鑫大道东侧红线的四边形区域。

2.郸城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共6眼井）。

一级保护区：1号取水井外围30米至水厂厂区的区域，2~4号取水井外围30米西至迎宾大道东侧红线的四边形区域，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南至科技大道北侧红线的四边形区域，6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为郸城县一水厂（共13眼井），位于本项目西侧26km处，不在其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5.2 《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1.郸城县东风乡地下水井群（共5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西22米、北25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5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2.郸城县宜路镇地下水井群（共7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东5米、南20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7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3.郸城县秋渠乡地下水井群（共6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西20米、南22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6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4. 郸城县虎岗乡地下水井群（共8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西20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8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5. 郸城县石槽镇地下水井群（共5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东13米、南7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5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6. 郸城县城郊乡地下水井群（共4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东15米、南25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4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7. 郸城县宁平镇地下水井群（共7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东7米、西3米、北8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3号、5~7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南至省道334北侧红线的四边形区域。

8. 郸城县丁村乡地下水井群（共3眼井）。

一级保护区：1号取水井外围30米至水厂厂区的区域，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9. 郸城县李楼乡地下水井群（共7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西25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3号、5~6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4号取水井外围30米东至县道004西侧红线的四边形区域，7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北至县道009南侧红线的四边形区域。

10. 郸城县汲冢镇地下水井群（共5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东25米、北26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5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11. 郸城县胡集乡地下水井群（共7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西23米、南5米、北5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7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12. 郸城县吴台镇地下水井群（共5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2~6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13. 郸城县南丰镇地下水井群（共5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东24米、北10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5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14. 郸城县巴集乡地下水井群（共6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东25米、北14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6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15. 郸城县汲水乡地下水井群（共6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东23米、南20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6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16. 郸城县张完乡地下水井群（共7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西27米、北10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7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17. 郸城县钱店镇地下水井群（共6眼井）。

一级保护区：2~6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水厂厂区及外围东14米、南34米的区域（7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

18. 郸城县白马镇地下水井群（共7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西24米、北18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7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19. 郸城县双楼乡地下水井群（共3眼井）。

一级保护区：水厂厂区及外围西23米、南25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保护区范围），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郸城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为郸城县南丰镇地下水井群（共5眼井），位于本项目西北侧2.4km处，不在其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位于河南省郸城县南丰镇西大街。随着郸城县人口的逐渐增长，为满足南丰镇周边群众基本医疗需求，建设单位拟投资 4490 万元建设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本次评价内容主要是在现有院区内北侧区域将原有的家属楼及辅助设施拆除重建，建设 1 座 6 层的医技住院综合楼，新增设 95 张病床，建筑面积为 7389m²，建设完成后全院共 155 张病床，新增设备包含 CT、胃肠镜、磁共振、造影机（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 DSA）、多普勒超声仪、生化分析仪、麻醉呼吸机等。

经查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第四十九、卫生 84 中 108 中医院 841，中“其他（住院床位 20 张以下的除外）”，本项目新增 95 张病床，因此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对照《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推进重大投资项目建设的通知》（豫环办[2022]44 号）中的“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正面清单”，本项目属于其中的“四十九、卫生”中的“医院 841”类别，环评文件类别为报告表，因此本项目属于告知承诺制审批项目。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周口市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院内。经现场勘查，院区南侧为 S329 省道，省道南侧为临街商铺和郸城县南丰派出所，北侧为空地，东侧为临街商铺和南丰镇居民，西侧为三白马沟，三白马沟西侧为人民法院南丰法庭。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侧 10m 的人民法院南丰法庭，南侧 45m 的郸城县南丰派出所，东侧紧邻南丰镇居民，东南侧 462m 的石楼、西北侧 440m 的南丰镇中心学校。项目周围环境概况见附图 2。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有关辐射或放射性设备方面的内容，需单独进行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不纳入本次评价范围。

2、项目组成

本项目主要技术指标见下表。

表 2-1 本项目主要技术指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单位	数值	备注
------	----	----	----

总建筑面积		m ²	7389	/
其中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6479	/
	地下建筑面积	m ²	910	/
容积率		/	1.1	/
建筑密度		%	22.08	/
绿地率		%	35	/
床位		床	95	新增

本项目建设情况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医技住院综合楼	1 栋，6F，H=18m，总建筑面积 7389m ² 。其中地下一层为污水站、医疗废物暂存间、消防水池、设备用房等，1 层为药房、厨房、餐厅、药房、大厅、CT 室、核磁室、办公室、药房等，2、3、4、5、6 层均为病房。	新建
辅助工程	污水站	地下式污水处理站，位于医技住院综合楼地下一层	现有污水站将计划进行拆除，新建 1 座污水站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供水供给	/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电	/
	排水	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南丰镇污水厂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水	项目建设 1 座 200m ³ /d 的污水站，污水站采用“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消毒”工艺，废水经院区污水站处理达标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南丰镇污水厂	新建
	废气	污水处理站全封闭，且污水处理站采用地下设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每日清运处置	新建
		污泥清掏压滤后暂存于污泥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置	新建
	医疗废物经医废暂存间暂存，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新建	
	噪声	设备置于室内，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	新建

3、主要设备

本次扩建项目新增主要设备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2-3 本项目新增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1	CT	64 排	1 台
2	胃肠镜	/	1 台
3	磁共振	1.5T	1 台
4	造影机（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 DSA）	/	1 台
5	多普勒超声仪	/	1 台
6	生化分析仪	/	1 台
7	麻醉呼吸机	/	2 台

注：辐射相关设备需单独进行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本项目仅统计数量，不包含相应的评价内容。

4、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4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现有项目年耗量	扩建项目年耗量	全院年耗量	变化量
1	一次性口罩	20000 个	10000 个	30000 个	+10000 个
2	一次性帽子	10000 顶	8000 顶	18000 顶	+8000 顶
3	一次性鞋套	10000 双	5000 双	15000 双	+5000 双
4	一次性手套	50000 包	30000 包	80000 包	+30000 包
5	一次性床单	10000 条	5000 条	15000 条	+5000 条
6	医用酒精	1500 瓶	500 瓶	2000 瓶	+500 瓶
7	静脉采血针	50000 支	30000 支	80000 支	+30000 支
8	注射器	20000 支	10000 支	30000 支	+10000 支
9	纱布绷带	1000 卷	500 卷	1500 卷	+500 卷
10	碘伏	500 瓶	200 瓶	700 瓶	+200 瓶
11	84 消毒液	300 瓶	100 瓶	400 瓶	+100 瓶
12	次氯酸钠	0.5t	1.5t	2.0t	+1.5t

能源	水	15319.05m ³	20120.63m ³	35439.68m ³	+20120.63m ³
	电	100 万 kw·h	80 万 kw·h	180 万 kw·h	+80 万 kw·h

5、项目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周口市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院内。在现有院区内拆除原有构筑物，建设1座6层的医技住院综合楼，1层为检验、取药区，2~6层为住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位于院区北侧，家属院位于医技住院综合楼东侧和南侧，门诊位于院区南侧，住院部和中医馆位于门诊北侧，院区出入口位于院区南侧，其中出入口位于S329省道上，便于患者就诊。

整个院区规划功能区分布合理、道路系统舒适，车流、人流、物流等交通流线顺畅，医院资源配置科学有效，在满足就医人员方便、快捷的前提下，避免了各功能之间的干扰，而且充分利用了地形，实现了建设现代化医院的目标，为患者的治疗，休养创造宜人的室外环境。项目院区总平面布置详见附图3。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现有项目医护人员68人，本次扩建新增医护人员30人，并在新建的医技住院综合楼1楼增设餐厅供医护人员和患者吃饭。医护人员年工作365天，24h值班，实行轮休值班制。

7、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项目全院区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住院床位用水、门诊用水、检验用水和食堂用水；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住院床位废水、门诊废水、检验废水和食堂废水。

①职工生活用排水

本次扩建项目新增劳动定员30人，扩建完成后全院员工共98人，参考《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用水量为90L/人·d，则员工生活用水量为8.82m³/d（3219.3m³/a），产污系数按0.8计，则项目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7.056m³/d（2575.44m³/a）。

②住院床位用排水

本项目扩建完成后全院共设155张床位，陪护人员按每床1人计。100床<N≤499床的一般设备的中型医院，单位病床污水排放量为300L/床·d~400L/

床·d，本次评价住院病房病人及家属陪护排水量取 400L/（床·d），则住院床位排水量为 62m³/d(22630m³/a)，排污系数按 0.8 计，则新鲜水消耗量为 77.5m³/d（28287.5m³/a）。

③门急诊用排水

本项目门急诊生活污水主要为门诊科病人卫生间冲厕水。门急诊用水标准按照 10L/人·d，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扩建完成后全院日接纳门急诊约 500 人次/d，则门急诊用水量为 5m³/d（1825m³/a）。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项目门急诊污水产生量为 4m³/d（1460m³/a）。

④检验用排水

目前医院化验室大部分采用仪器分析代替传统的化学分析检验方法，在检测过程中使用的药品、试剂量均较小，特别是含重金属的试剂如含铬、含氰试剂等已淘汰，因此，化验室产生的废水为不含重金属的医疗废水，医院大多数检验项目或制作化学清洗剂时，经常会使用氢氧化钠、盐酸等，会产生酸碱废水。本项目扩建完成后全院需进行化验的病人数按照项目设计日门诊人次（500 人次/日）的 10%和住院病人的 50%计，每次化验用水量按 10L/人次，化验用水量为 1.275m³/d（465.375m³/a），排污系数按 0.8 计，则项目检验废水产生量 1.02m³/d（372.3m³/a），利用容器储存至一定量后加入氢氧化钠或盐酸等进行中和处理至 pH6~8 后进入地下封闭式污水处理站处理。

⑤食堂用排水

本项目食堂用餐约 100 人/d，食堂用水量 15L/（人·次），每日 3 次就餐，则食堂用水量为 4.5m³/d。排水系数取 0.8，则排水量为 3.6m³/d。

表 2-5 本项目用排水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定额	用水规模	用水量 m ³ /d	排水量 m ³ /d	备注
1	员工	90L/人·d	30 人	2.7	2.16	新增 30 人
2	住院床位	400L/（床·d） （排水量）	95 床	47.5	38	新增 95 张病床， 综合用水量（含陪 护等）
3	门急诊	10L/人·d	200 人	2	1.6	新增 200 人次·d
4	检验	10L/人·d	67.5 次	0.675	0.54	/
5	食堂	15L/人·次·d	50 人，每 天 3 次	2.25	1.8	

合计	/	/	55.125	44.1	/
----	---	---	--------	------	---

表 2-6 扩建完成后全院用排水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定额	用水规模	用水量 m ³ /d	排水量 m ³ /d	备注
1	员工	90L/人·d	98 人	8.82	7.056	/
2	住院床位	400L/ (床·d) (排水量)	155 床	77.5	62	综合用水量(含陪护等)
3	门急诊	10L/人·d	500 人	5	4	/
4	检验	10L/人·d	127.5 次	1.275	1.02	/
5	食堂	15L/人·次·d	100 人, 每天 3 次	4.5	3.6	/
合计	/	/	/	97.095	77.67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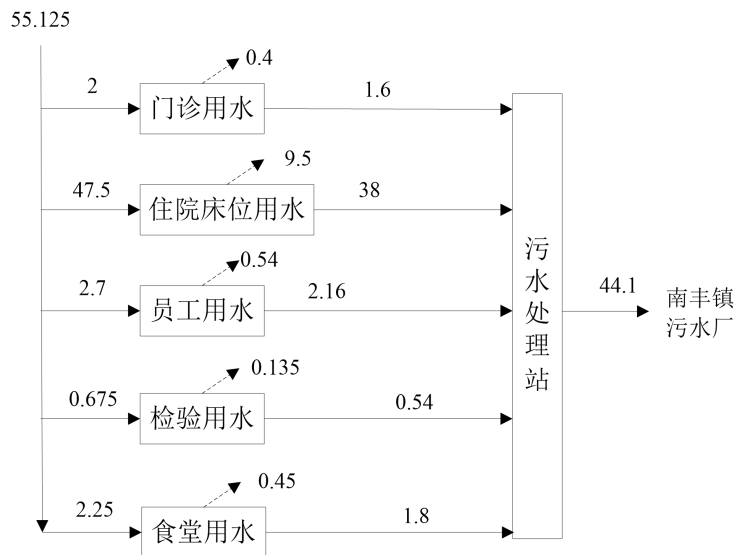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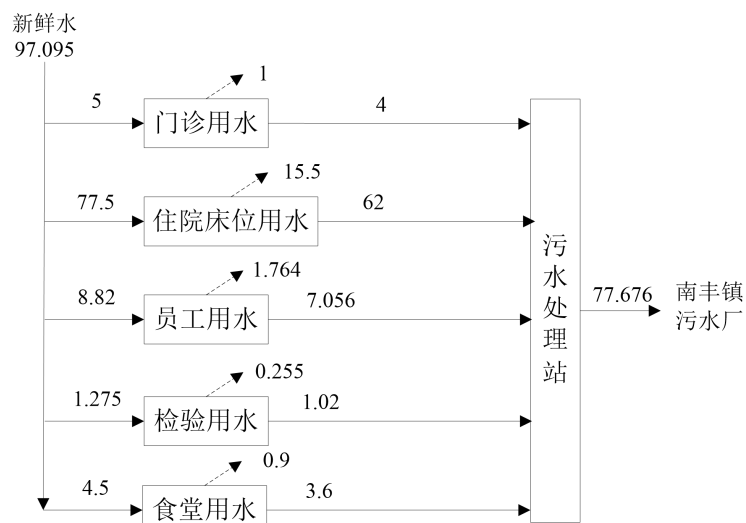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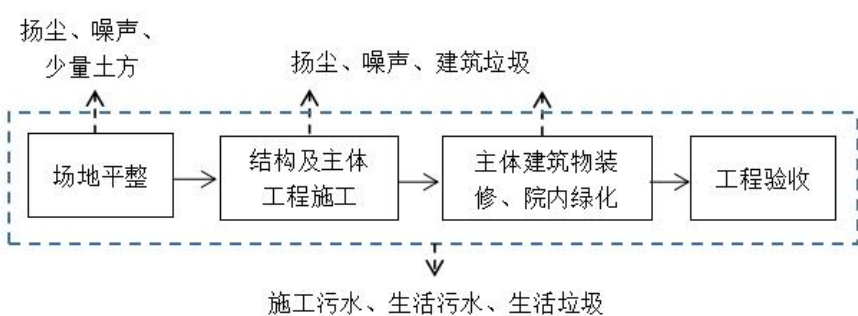


图 2 本项目扩建后全院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p>(2) 供电 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电。项目用电量约 80 万 KWh/a。</p> <p>(3) 供暖和制冷 本项目供暖和制冷采用中央空调集中控制，空调机组位于各楼楼顶。</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p>	<p>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p> <p>经现场勘察，拟建医技住院综合楼位置现有 1 座家属楼尚未拆除，本项目尚未开始施工建设。项目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可分为建设施工期和营运期两个阶段。</p> <p>(1) 施工期工艺流程</p>  <pre> graph LR A[场地平整] --> B[结构及主体工程施工] B --> C[主体建筑物装修、院内绿化] C --> D[工程验收] A --> A1[扬尘、噪声、少量土方] B --> B1[扬尘、噪声、建筑垃圾] C --> C1[扬尘、噪声、建筑垃圾] D --> D1[施工污水、生活污水、生活垃圾] </pr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图 3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p> <p>1.2、本项目施工期产污环节分析</p> <p>(1) 废气：主要为基础挖掘和运输车辆产生的扬尘、机械废气；</p> <p>(2) 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p> <p>(3) 噪声：施工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和场外车辆运输噪声；</p> <p>(4) 固废：主要为废弃土方及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p> <p>2、营运期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1) 营运期工艺流程</p> <p>本项目属于医疗社会服务行业，主要为来院就医的病人提供检查、治疗、住院疗养的空间，医疗工作流程及产污环节具体见图 4。</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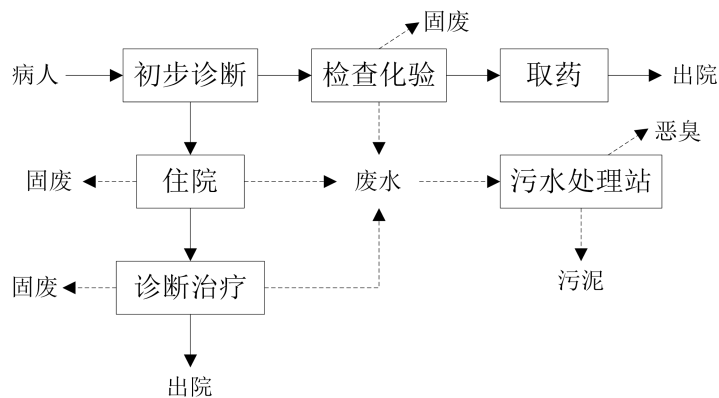


图4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2) 运营期产污环节分析

废气：主要是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少量恶臭废气和食堂油烟；

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住院床位废水、门诊废水、检验废水和食堂废水等；

噪声：主要是空调机组、水泵房水泵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

固废：主要是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和生活垃圾等。

一、现有院区工程情况

1、现有院区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目前取得以下相关环保手续，见下表。

表 2-7 公司已取得环评文件一览表

报告名称	审批部门	验收或环评批复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	2016.10
排污许可证	/	(排污登记) 2025.09.02 编号 12411726418725105R001X

2、现有院区污染物排放分析

根据院区实际情况，现有院区环保设施配置情况如下：

(1) 废气

现有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站恶臭气体，采用地上全封闭式污水站，废气无组织排放。

(2) 废水

现有工程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住院床位废水、门诊废水、检验废水等，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河南蓝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9 日对其进行了例行监测。

表 2-8 现有工程废水污染物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测次	pH 值	COD	BOD ₅	氨氮	悬浮物	动植物油类	总余氯	粪大肠菌群 (MPN/L)	沙门氏菌
总排口	2024.12.29	1	6.8	29	6.4	1.38	16	0.55	0.42	340	未检出/100 ml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一级标准限值			6~9	50	10	5	10	1.0	0.5	100	/
达标性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超标	达标	达标	超标	达标

现有项目院区污水经污水站处理后排入三白马寺沟。由检测结果可知，污水站废水中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排放浓度不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1 一级标准限值要求。

(3) 噪声

洛阳市绿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对项目北、西、南厂界和周围敏感点进行现场实测可知，噪声监测结果具体见表 2-9。

表 2-9 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北厂界	53	44	昼间 60dB, 夜间 50dB
西厂界	52	43	
南厂界	54	43	昼间 70dB, 夜间 55dB
南丰镇居民	52	41	昼间 60dB, 夜间 50dB
人民法院南丰法庭	51	40	
郸城县南丰派出所	50	41	

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南厂界昼夜间噪声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南丰镇居民、人民法院南丰法庭、郸城县南丰派出所昼夜间噪声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根据实际情况可知，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暂存于生活垃圾暂存间，由环

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污泥清掏压滤后直接由有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置；医疗废物经医废暂存间暂存，由周口市青怡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3、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现有工程现状评估报告数据可知，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表 2-10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	产污工序	污染物名称	实际排放总量 t/a
院区综合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住院床位废水、检验废水、门诊废水	COD	0.6128
		氨氮	0.0613

4、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根据现场勘查，目前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见下表。

表 2-11 本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一览表

类别	本工程存在的问题	拟采取的整改措施	整改期限
废水	现有污水站粪大肠杆菌、悬浮物超标	目前周边市政污水管网已铺设完成，评价建议对现有院区管网进行改造，将院区废水经管道排至市政管网，最后进南丰镇污水厂进行处理，院区总排口排放废水执行南丰镇污水厂收水要求，废水排放将满足要求。	2026.3.1
	现有污水站规模50m ³ /d，经院区扩建后，不满足扩建废水处理需求	新建1座日处理规模200m ³ /d的污水站，现有污水站待新建污水站投入运营后计划进行拆除	2026.12.1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地属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引用 2024 年度郸城县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系统监测数据，各因子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一览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7	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5	40	37.5	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9	70	112.9	0.13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	35	134.3	0.34	超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mg/m ³	4mg/m ³	25.0	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	164	160	102.5	0.03	超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 SO ₂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CO 24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规定的二级标准，PM _{2.5}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值均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规定的二级标准，故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							
根据《周口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周环委办〔2025〕14 号）要求，采取以下行动：①结构优化升级专项攻坚行动；②工业企业提标治理专项攻坚行动；③移动源污染排放控制专项攻坚行动；④面源污染防控专项攻坚行动；⑤重污染天气应对专项攻坚行动；⑥监管能力提升专项攻坚行动，采取上述措施后，能够有效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2、地表水							
距离本项目较近的地表水体为三白马沟，三白马沟最终汇入洧河。根据地表水质量功能划分，洧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本次评价引用 2024 年洧河郸城杨楼闸监测断面常规监测数据，详见下表。							
表 3-2 洧河郸城杨楼闸监测断面水质监测结果一览表							
日期		COD			氨氮		

	浓度(mg/L)	浓度(mg/L)
1月	19.5	0.56
2月	14.5	0.35
3月	17.5	0.11
4月	21.5	0.15
5月	26	0.09
6月	21	0.16
7月	21	0.74
8月	18	0.34
9月	18.5	0.52
10月	15.5	0.42
11月	17	0.67
12月	15	0.54
年平均值	18.8	0.3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标准	30	1.5

由上表可知，2024年洺河郸城杨楼闸断面COD、氨氮均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院界外50m范围内有声环境保护目标，2025年10月31日洛阳市绿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四周厂界和周围敏感点进行现场实测，噪声监测结果具体见表3-3。检测报告具体见附件8。

表3-3 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5年10月31日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北厂界	53	44	昼间60dB，夜间50dB
西厂界	52	43	
南厂界	54	43	昼间70dB，夜间55dB
南丰镇居民	52	41	昼间60dB，夜间50dB
人民法院南丰法庭	51	40	
郸城县南丰派出所	50	41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 50m 范围内敏感点噪声现状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西和北厂界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南厂界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 类标准要求。

4、地下水和土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知，原则上不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地下水和土壤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不需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分析，本项目不存在地下水和土壤环境污染途径，不需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5、生态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围 500m 范围内无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无划定的自然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环境保护类别
	环境空气	南丰镇居民	E	邻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及修改单
		人民法院南丰法庭	W	10	
		郸城县南丰派出所	S	45	
		石楼	SE	462	
		南丰镇中心学校	NW	440	
	地表水	三白马沟	W	紧邻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洺河	S	6900	
声环境	南丰镇居民	E	邻近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	
	人民法院南丰法庭	W	10		
	郸城县南丰派出所	S	45		
污染物排放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编号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废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NH ₃	1.0mg/m ³

控制标准	气	(DB41/2555-2023)表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H ₂ S	0.03mg/m ³
			臭气浓度	10 (无量纲)
			氯气	0.1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1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标准	油烟排放限值	1.5mg/m ³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90%	
	废水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1 二级间接标准限值	pH	6~9
			COD	250mg/L
			BOD ₅	100mg/L
			SS	60mg/L
			氨氮	/
			粪大肠菌群	5000MPN/L
			动植物油	20mg/L
			总余氯	8mg/L
		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COD	350mg/L
			BOD ₅	200mg/L
			SS	180mg/L
			氨氮	40mg/L
			总磷	5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4类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固废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医疗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污水处理站污泥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4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污泥控制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p>本项目运营期不涉及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p> <p>扩建工程建成后全院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16096.5m³/a，扩建后全院废水排放量为 28351.74m³/a。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p>			

表 1 一级 A 标准限值（COD50mg/L，NH₃-N5mg/L），全院废水排入外环境总量指标为：COD1.4176t/a，NH₃-N0.1418t/a。

由于现有工程项目未进行申报总量，因此评价建议对全院进行申报总量，项目建成后全院废水排放总量指标为 COD1.4176t/a，NH₃-N0.1418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p>本项目为扩建项目，新建设1栋6层的医技住院综合楼，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如下：</p> <p>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p> <p>1、废气对环境的影响</p> <p>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主要废气污染物是少量的施工扬尘。为确保施工废气达标排放，施工单位应在施工期采取如下废气防治措施：</p> <p>①湿法作业，设专门的保洁工人，施工期做到先洒水，后清扫，防止扬尘产生。</p> <p>②施工过程中所用建筑材料、必须设固定堆放场、特别是水泥、白灰等在堆放过程中应应苫布盖好或建封闭库房存放、防止二次扬尘污染、不得随意堆放。</p> <p>③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运输时应遮盖。项目工程量小，施工期短暂，对外环境影响不大。</p> <p>2、污水对环境的影响</p> <p>施工期主要是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如厕和洗手洗脸废水经院区化粪池处理随现有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放。</p> <p>3、噪声对环境的影响</p> <p>本项目施工期间，将不可避免的会产生一定量的噪声。其特点为短期、无规律性。</p> <p>评价要求：禁止在12时至14时、22时至次日6时进行施工作业。同时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提高工作效率，缩短工程机械设备使用时间，尽量选用低噪设备。</p> <p>综上，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4、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p> <p>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依托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p> <p>建筑垃圾主要是废弃的施工材料，项目施工时产生的建筑垃圾，集中收集后运送管理部门指定的地点堆放，在清运建筑垃圾过程中，应采取封闭式运输。</p>
--	--

	<p>综上，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能够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p> <p>5、分析结论</p> <p>施工期产生的污染物对拟建项目场址周围附近区域的大气环境、声环境的影响是不可避免的，但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对周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而且项目工程量小，施工期短，其影响是暂时的，局部的，随施工结束而消失。</p> <p>综上所述，在采取上述综合性防范措施后，项目施工期各项污染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废气</p> <p>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恶臭废气和餐厅油烟。</p> <p>(1) 污水处理站废气</p> <p>项目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营过程中会散发恶臭气体，主要成份为 H_2S、NH_3 等。根据美国 EPA 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处理 1g 的 BOD_5，可产生 0.0031g 的 NH_3 和 0.00012g 的 H_2S。根据水环境影响分析部分，全院污水处理量为 28351.74m³/a，根据进出污水处理站 BOD_5 的进出水浓度，本项目处理 BOD_5 量为 1.7011t/a，污水站每天运行时间按 24 小时考虑，则 NH_3 和 H_2S 产生量分别为 0.0053t/a 和 0.0002t/a。</p> <p>本项目污水处理工艺采用“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消毒”工艺进行处理，不涉及生化工艺，因此实际恶臭气体产生量较少。为了减少恶臭气体的排放，评价要求项目污水处理站全封闭，且污水处理站采用地下设置，污水处理站的各构筑物均为密封式结构。</p> <p>经参考《郑州知了康复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50m³/d，采用工艺为“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次氯酸钠消毒”，检测时间 2023 年 3 月 18 日、3 月 19 日），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氨排放浓度为 0.024~0.052mg/m³、硫化氢排放浓度为 0.008~0.026mg/m³，能够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本项目按最不利条件取值则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氨浓度 0.052mg/m³、硫化氢浓度 0.026mg/m³、臭气浓度 <10（无量纲）、甲烷（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p>

0.000222%。

表 4-1 项目污水处理站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排放形式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治理措施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 mg/m ³
污水站	无组织	NH ₃	0.0053	0.052	污水站密闭，地下设置	0.0053	0.052
		H ₂ S	0.0002	0.026		0.0002	0.026
		臭气浓度	/	<10 (无量纲)		/	<10 (无量纲)
		甲烷	/	0.000222%		/	0.000222%

由上表可知，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均可以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标准要求（NH₃1.0mg/m³，H₂S0.03mg/m³，臭气浓度<10（无量纲），甲烷 1%）。

（2）食堂油烟

本项目在新建的医技住院综合楼 1 层建设有食堂，供医护人员和病患吃饭。经和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建设完成后全院吃饭人员每天可达 100 人。

餐厅共设 32 个座位，2 个灶头，属小型餐饮服务单位规模。根据《中国居民膳食指南 2007》推荐的 25~30g/人·d，因此项目内居民食用油量环评类比经验参数综合考量，取人均油脂用量约 25g/人·d，全年工作 365d，则年全厂用量为 912.5kg/a。烟气中油烟含量按使用量的 2%计，则本项目油烟产生量为 0.0183t/a。

每个灶头排风量为 1000m³/h，每天工作 8 小时。评价建议油烟废气采用油烟净化器设施，油烟去除效率 90%，设备设计去除效率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饮食单位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90%的规定。

表 4-2 项目食堂油烟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g/h)	排放浓度 (mg/m ³)
食堂	油烟	0.0183	0.0063	3.13	有组织	油烟净化器	0.0018	0.0006	0.31

由上表可知，项目食堂油烟可以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规模标准要求（油烟 1.5mg/m³，最低去除效率 90%）。

（3）废气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1105-2020）和《排

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的废气自行监测要求，本项目废气监测要求见下表。

表 4-3 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周界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氯气、甲烷	1次/季度

2、废水

院区不设置传染病科室和传染病床位，因此无传染性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住院床位废水、门诊废水、检验废水和食堂废水，经污水管道进入院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理厂。

（1）废水源强

全院用排水量核算情况见下表。

表 4-4 全院用排水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定额	用水规模	用水量 m ³ /d	排水量 m ³ /d	备注
1	员工	90L/人·d	98人	8.82	7.056	/
2	住院床位	400L/（床·d） （排水量）	155床	77.5	62	综合用水量（含陪护等）
3	门急诊	10L/人·d	500人	5	4	/
4	检验	10L/人·d	127.5次	1.275	1.02	/
5	食堂	15L/人·次·d	100人， 每天3次	4.5	3.6	
合计		/	/	97.095	77.676	/

（2）水污染物治理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原有污水站已不满足废水处理要求即将拆除，本项目计划新建1座处理规模为200m³/d的污水处理站用于整个医院的污水处理。污水处理工艺采用“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消毒”工艺进行处理，具体工艺过程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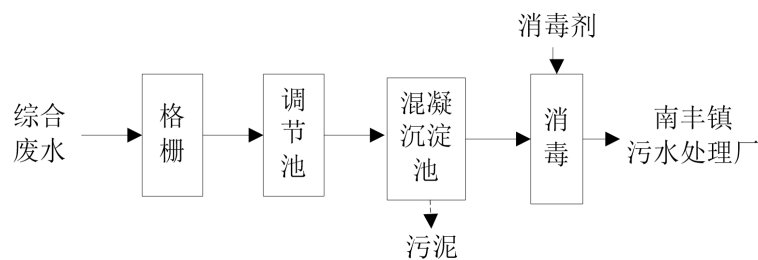


图 5 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

处理工艺说明：

格栅：用以去除生活污水中的软性缠绕物、较大固颗粒杂物及漂浮物，从而保护后续工作水泵使用寿命并降低系统处理工作负荷。

调节池：通过管道汇集到调节池，调节水量和沉淀大的杂质，以保证后续工段的安全、稳定运行。

混凝沉淀：在混凝沉淀池内添加高分子絮凝剂 PAM 进行絮凝后，进行泥水分离，其上清液进入消毒池内进行消毒底层作为污泥经板框压滤机脱水后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消毒池：内设消毒装置，导流板，出水流入消毒池进行消毒，经消毒后的水再进行消毒。消毒剂选用次氯酸钠。

院区不设置传染病病房，经对照《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医疗机构》（HJ1105-2020）中附录 A 废气废水治理可行技术，参考表中 A2 医疗机构排污单位污水治理可行技术参照表，项目医疗废水采取的“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消毒”处理工艺为可行技术，满足《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医疗机构》（HJ1105-2020）要求、《加快补齐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短板提高污染治理能力工作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21〕172 号）要求。

全院废水产生量为 77.676m³/d，医院废水主要包含职工生活污水、住院床位废水、门诊废水、检验废水和食堂废水等，参考《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工程技术标准》（GB51459-2024）中提供的医疗机构污水污染物浓度：COD：180~500mg/L、BOD₅:120~250mg/L、SS：150~300mg/L、氨氮：20~60mg/L、粪大肠菌群数 1×10⁶-1×10⁸。同时参考《中牟县人民医院（东院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COD：246mg/L、BOD₅:64.4mg/L、SS：83mg/L、氨氮：27.4mg/L、粪大肠菌群数 1.7×10⁴MPN/L、总余氯：未检出、动植物油：5.75mg/L。经综合考虑本项目处理前综合废水污染物浓度选取：pH：7.5、COD：300mg/L、BOD₅:150mg/L、SS：200mg/L、氨氮：30mg/L、粪大肠菌群数：1×10⁶MPN/L、总余氯：未检出、动植物油：5.75mg/L。全院废水主要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5 项目废水处理情况一览表 单位: mg/L										
项目		水量 (m ³ /d)	pH 值	COD	BOD ₅	氨氮	悬浮 物	动植 物油	总余氯	粪大肠菌 群
污水站	进水	77.676	7.5	300	150	30	200	5.75	-	1×10 ⁶ MPN/L
	处理效率		/	25%	40%	5%	90%	/	/	99.9%
	出水		6-9	225	90	28.5	20	5.75	1.57*	1×10 ³ MPN/L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 排放标准》 (DB41/2555-2023)中 表 1 二级标准		/	6~9	250	100	/	60	20	8	5000 MPN/L
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 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	/	350	200	40	180	/	/	/
达标情况		/	达 标	达标	达标	达 标	达标	达 标	达标	达标

*参考《中牟县人民医院（东院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污水出口均采用次氯酸钠进行消毒

(3) 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确定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4.2.4：医院污水处理工程设计水量应在实测或者测算的基础上留有设计裕量，设计裕量宜取实测值或测算值的 10%-20%。全院废水核算量为 77.676m³/d，经计算，污水处理站合理规模应为 85.44~93.21m³/d。为了便于后期扩建使用，企业计划一次投资建设 1 座处理规模 200m³/d 的污水站，可以满足全院污水处理需求。

(4) 依托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理厂位于南丰镇东侧，总设计处理规模为2500m³/d。目前已建设完毕，污水处理厂运行正常。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理厂采用A²O处理工艺，设计进水水质为COD350mg/L、BOD₅180mg/L、NH₃-N45mg/L、SS200mg/L；设计出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COD50mg/L、BOD₅10mg/L、NH₃-N5mg/L、SS10mg/L。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包含南丰村，戴庄，谢楼，王庄，小谢庄，潘庄，宋庄，张沟村，陈庄，北任，牡庄，张唐，张楼，邬杨庄，石楼，李路口，李庄，本项目位于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周围污水管网已经铺设完成。本项目废水在院内处理达标后，通过污水管网进入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宣沟，最终汇入东谿河。同时，由表4-5可知，本项目外排废水水质可以满足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因此，本项目外排废水量、水质均不会对其正常运行造成较大影响。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废水排入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是

可行的。

(5) 废水排放情况

项目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6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种类、污水排放去向及污染防治设施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综合废水	pH、COD、NH ₃ -N、SS、BOD ₅ 、粪大肠菌群数等	南丰镇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 流量稳定	TW001	污水处理站	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消毒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口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4-7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114°29'51.667"	33°38'12.020"	28351.74	污水处理厂	间连续排放, 流量稳定	24 小时	南丰镇污水处理厂	COD	5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表 4-8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标准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DW001	COD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中表 1 二级标准	250
	BOD ₅		100
	NH ₃ -N		/
	SS		60
	COD	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350
	BOD ₅		250
	NH ₃ -N		40

		SS				180															
表 4-9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新增日排放量(t/d)	全厂日排放量(t/d)	新增年排放量(t/a)	全厂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	50	0.0022	0.0028	0.8048	1.4176														
		NH ₃ -N	5	0.0002	0.003	0.0805	0.1418														
(5) 废水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1105-2020)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 本项目废水为间接排放, 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0 院区废水监测计划一览表																					
项目	监测制度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	污水总排口	流量				自动监测															
		pH 值、总余氯				每日不少于 2 次															
		COD、SS				1 次/周															
		粪大肠菌群数				1 次/月															
		总磷、总氮、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挥发酚、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氰化物、氨氮				1 次/季															
3、噪声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空调机组、水泵房水泵等, 噪声源强在 85dB(A), 经采取减振、隔声后, 声源值可衰减 20dB(A) 以上。项目营运期产噪设备噪声源强及处理效果见下表。																					
表 4-11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 (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医技住院综合楼 - 声屏障	空调机组	85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	20	-12	1.2	9	120	30	8	无	26.0	26.0	26.0	26.0	39.9	17.4	29.5	40.9	1
2	医技住院综合楼 - 声屏障	水泵	85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	8	-20	1.2	75	106	18	25	无	26.0	26.0	26.0	26.0	21.5	18.5	33.9	31.0	1

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114.400268,34.095207）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本次评价噪声预测参考《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的相关要求，评价预测模式为：

(1)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①室内声源首先换算为等效室外声源，再按各类声源模式计算。

$$L_{pi}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计算出某个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式中： L_{pi}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素；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两面墙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Sa/(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li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③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2) 计算总声压级

①计算各室外噪声源和各含噪声源厂房对各预测点噪声贡献值

设第*i*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为 L_{Ai} ，在T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j*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为 L_{Aj} ，在T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N t_j 10^{0.1L_{Aj}}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T时间内*i*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T时间内*j*声源工作时间，s。

②预测值计算

$$L_{eq} = 10 \lg (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2 厂界噪声预测值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 /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西侧	35	33.4	1.2	昼间	35.3	60	达标
	35	33.4	1.2	夜间	35.3	50	达标
南侧	-33.2	-35.1	1.2	昼间	21.0	70	达标
	-33.2	-35.1	1.2	夜间	21.0	55	达标
北侧	-21.8	37.8	1.2	昼间	41.3	60	达标
	-21.8	37.8	1.2	夜间	41.3	50	达标

注：东厂界为公共厂界

表 4-13 敏感点噪声预测值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	噪声背景值 /dB(A)		噪声标准 /dB(A)		噪声贡献值 /dB(A)		噪声预测值 /dB(A)		较现状增量 /dB(A)		超标和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称													
1	南丰镇居民	52	41	60	50	40	40	52.3	43.5	0.3	2.5	达标	达标
2	人民法院南丰法庭	51	40	60	50	15.3	15.3	51	40	0	0	达标	达标
3	郸城县南丰派出所	50	41	60	50	0	0	50	41	0	0	达标	达标

由预测结果可知，经采取基础减振和厂房隔声措施后，项目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南厂界昼间噪声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预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评价提出噪声监测要求如下：

表 4-14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西、北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南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
	南丰镇居民、人民法院南丰法庭、郸城县南丰派出所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4、固废

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活动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

（1）医疗废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医院产生的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其废物类别为“HW01 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来源广泛、成份复杂，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包括以下几类，具体见下表。

表 4-15 本项目医疗废物分类及组分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组分分析
感染性废物	841-001-01	In	1、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包括：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废弃的被服；其他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2、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视为感染性废物等
损伤性废物	841-002-01	In	病理切片后废弃的人体组织、病理切块等
病理性废物	841-003-01	In	1、医用针头、缝合针；2、载玻片、玻璃试管、玻璃安瓿等
化学性废物	841-004-01	T/C/I/R	过期的、废弃的药品，从病房退回的药品和淘汰的药物等
药物性废物	841-005-01	T	1、废弃的化学消毒剂；2、废弃的化学消毒剂；3、废弃的汞血压计、汞温度计等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的统计方法，医疗废物的产生量核算：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按照每个床位每天 0.6kg 计算；地级市、地区所在城市，按照每个床位每天 0.48kg 计算；一般城市、县级市按照每个床位每天 0.4kg 计算；本项目医疗废物的产生系数取 0.4kg/（床·d）。本次扩建新增 95 张，则医疗废物新增产生量约为 13.87t/a，经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 污泥

医院污水处理站运行时会产生一定量的污泥，污泥量与原水的悬浮固体及处理工艺有关。经参考《医院污水处理技术指南》（环发[2003]197），项目污水处理构筑物产生的污泥量见下表。

表 4-16 污泥量平均值				
污泥来源	总固体 g/(人·d)	含水率(%)	污泥体积	
			L/(人·d)	L/(人·a)
初沉池	54	92~95	0.68~1.08	249~395
二沉池	31	97~98.5	1.04~2.07	380~755

本项目新增病人、陪护人员共计 190 人，门诊 200 人次，职工 30 人，由上表计算可知，沉淀池（根据污水处理工艺，项目沉淀池性质为二沉池）污泥产生量新增 13.020kg/d（4.7523t/a），污泥含水率按 98%计，经板框式压滤机脱水处理后污泥含水率按 70%计，则本次工程污水处理站沉淀池污泥产生量约为 0.3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污水处理站沉淀池类别为 HW49，危废代码为 772-006-49。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掏消毒后由有资质的单

位进行处理。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新增床位 95 张，门诊流动病人新增 200 人/d，医院职工 3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病床按 1.0kg/床·d、门诊流动病人按 0.2kg/人·d、职工按 0.5kg/人·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54.75t/a。评价建议该部分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本次扩建工程营运期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7 本次扩建工程营运期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固废种类	固废性质	产生量 (t/a)	危废代码	危废属性	处置方式	排放量 (t/a)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54.75	/	/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0
医疗废物	感染性废物	13.87	841-001-01	In	分类收集并消毒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0
	损伤性废物		841-002-01	In		0
	病理性废物		841-003-01	In		0
	化学性废物		841-004-01	T/C/L/R		0
	药物性废物		841-005-01	T		0
污水站污泥	危险废物	0.32	772-006-49	T/In		0

项目在综合楼地下一层北侧分别设有 1 座 10m² 医疗暂存间和 1 座 5m² 污泥暂存间。评价建议对医疗废物和污泥进行严格管理，严禁泄露，严禁与生活垃圾混杂，严禁医疗废物和污泥储存时间超过两天。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妥善处理。

(4) 防治措施及管理要求

1) 生活垃圾污染防治措施

院区及各楼层设置垃圾收集桶，由专门人员收集清运，做到日产日清。并位于地下一层的生活垃圾暂存间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负责统一清运处置，不随意排放。

2)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① 污泥

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掏，经压滤消毒后暂存于污泥暂存间。污泥处置方式，符合环保要求，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措施可行。

②医疗废物

针对医院产生的医疗废物，经医疗废物暂存间分类收集暂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医疗废物暂存间采取防渗措施。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18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一览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医疗废物暂存间	感染性废物	HW01	841-001-01	10m ²	桶装	10t	2d
	损伤性废物		841-002-01				
	病理性废物		841-003-01				
	化学性废物		841-004-01				
	药物性废物		841-005-01				
污泥暂存间	污泥	HW49	772-006-49	5m ²	袋装	5t	2d

由上表可知，医废间最大贮存能力为 10t，污泥暂存间最大贮存能力为 5t，医疗废物和污泥在院区内最多 2d 清理一次，医废暂存间和污泥暂存间储存能力能够满足项目危废暂存要求。

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评价建议医院方面要做好医院废弃物分类收集工作，不同类型的废弃物使用不同的容器收集，并贴上分类标签。做好固废的分类收集、管理及处置工作，防止带菌固废等混入生活垃圾中或随意丢弃进入外环境，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医疗废物尽量做到日产日清。确实不能做到日产日清，应将医疗废物低温暂时贮存，暂时贮存温度应低于 20℃，时间最长不超过 48 小时。本项目建设 1 座 10m² 的医废暂存间和 1 座 5m² 的污泥暂存间，产生的医废和污泥经分类收集后，应先在医废和污泥暂存间暂存，医废和污泥暂存间的建设应满足以下要求：

医废和污泥废物临时储存库应按规定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并建立检查维护制度，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具体要求如下：

项目医废和污泥暂存间采取如下措施：

- 1)、危险废物储存容器应满足如下储存要求：
 - a、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
 - b、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

<p>c、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不相容（不相互反应）；</p> <p>d、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p> <p>e、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 毫米以上的空间；</p> <p>f、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 GB18597-202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所示的标签；</p> <p>2）、医废和污泥暂存间的选择应避免存放易燃易爆等危险品的区域；</p> <p>3）、医废和污泥暂存间的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须与危险废物相容；</p> <p>4）、必须有泄漏液体回收装置；</p> <p>5）、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p> <p>6）、地面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p> <p>7）、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角，地面与裙角所围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存量或总储存量的五分之一；</p> <p>8）、医废和污泥仓库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 2 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 毫米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leq 10^{-10}$ 厘米/秒；</p> <p>③管理制度</p> <p>1）、企业须建立医废和污泥收集操作规程、医废和危险废物转运操作规程、医废和污泥暂存管理制度，并认真落实；</p> <p>2）、企业须对医废和污泥储运场所张贴警示标识，危险废物包装物张贴警示标签；</p> <p>3）、规范危险废物台账记录、建立危险废物收集及储运有关档案，认真填写《危险废物项目区内转运记录表》，作好危险废物台账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等，并即时存档以备查阅。</p> <p>④存储和管理要求</p> <p>1）、必须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内密封装运，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应当符合标准，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必须完好无损，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p>

2)、危险废物转移过程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规范危险废物转移；做好每次外运处置废物的运输登记，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综上所述，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进行了综合利用与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建设对地下水、土壤的影响途径主要有：医疗废物暂存间、污泥暂存间、污水处理站等场所渗漏污染，废水收集和输送管道等污水输送设施渗漏污染。

结合项目污染特征因子及其污染控制难易程度、项目场地天然包气带特征及其防污特性，对本项目提出地下水防渗分区要求，分区防渗措施详见下表。

表 4-19 本项目分区防渗方案及防渗措施表

防治分区	分区位置	防渗要求
重点防渗区	污泥暂存间、医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废水/污水输送管道	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一般防渗区	CT 室、核磁室等	当天然基础层的渗透系数大于 1.0×10^{-7} cm/s 时，应采用天然或人工材料构筑物防渗层，防渗层的厚度应相当于渗透系数 1.0×10^{-7} cm/s 和厚度 1.5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
简单防渗区	库房、病房等	一般地面硬化

项目运营阶段，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应按照本评价的要求做好防渗措施，医院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定期检查污泥和医废暂存间、污水处理设施等，及时维护相关设施，及时更换损坏的阀门、破裂的管，充分做好排污管道的防渗处理，杜绝污水、原辅料等渗漏，防止“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

6、环境风险分析

6.1 风险源调查

(1) 环境风险物质识别

项目为医院项目，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表 B.1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本项目运营中涉及到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为污水处理消毒剂次氯酸钠，CAS 号 7681-52-9，本项目次氯酸钠年用量 1.5t，院区内最大储存量为 0.5t，次氯酸钠为固体、袋装。

(2)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 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 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 则按式 (C.1) 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₁, q₂, ..., 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 t;

Q₁, Q₂, ..., 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当 Q<1 时,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当 Q≥1 时, 将 Q 值划分为: (1) 1≤Q<10; (2) 10≤Q<100; (3) Q≥100。

本项目涉及风险物质 Q 值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4-20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数量、临界量及其比值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储存量	临界量	q/Q	储存位置
次氯酸钠	7681-52-9	0.5t	5t	0.1	污水处理站

本项目风险物质 Q 值为 0.1, Q<1, 确定本项目风险潜势为 I。

(3) 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风险潜势对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进行划分,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下表。

表 4-21 评价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相当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 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风险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企业环境风险潜势为 I, 为简单分析。对企业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分析。

6.2 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潜在的环境风险主要包括: ①次氯酸钠消毒剂泄漏风险; ②医疗废物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存在的渗漏、泄漏风险; ③污水处理站废水事故排放或泄露的环境风险。

6.3 环境风险分析

①医疗废物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由于操作不当而泄漏，其中含有的致病菌对人类健康和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②污水处理站发生非正常排放的情况为由于管理不当，废水处理装置发生故障，导致废水直接排入区域地表水体，会对地表水水质造成污染。废水中含有致病菌，这些致病菌可能会通过鼠、蝇、蚊等传播，对人类健康造成威胁。

③次氯酸钠消毒剂发生泄漏事故后，处理不当使得有害物质下渗污染土壤及地下水。

6.4 环境风险防范及减缓措施

（1）次氯酸钠风险防范措施

次氯酸钠是院区污水处理站使用的消毒剂，次氯酸钠采用专用容器储存，并贴有标识，操作间应设置专人加强管理和定期检查，添加消毒剂时应由专人负责，规范操作，操作间应采取防渗措施，发生泄漏事故的概率极低。

（2）医疗废物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收集到的医疗废物暂存在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3）污水处理站废水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污水站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废水经过处理可以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1一级标准限值要求，实现达标排放。但在运行过程中，若出现机械设施或电力故障，将导致污水站不能正常运行；或因污水站工作人员操作不当，污水处理系统运行不正常，造成污水处理效率下降，不能实现达标排放；或因外部条件如温度变化，尤其是冬季，温度较低，也会导致生化处理效率下降；另外，如果污水站的消毒系统出现异常，将导致大量的活体病原微生物进入地表水体，对周围环境造成危害。

由于以上原因，均有可能导致污水处理站不能正常运行，发生事故性排放，医院污水站应采取防范措施，具体如下：

①定期检修、保养仪器设备，对备用设备应及时检修维护，以防止电器及设备故障发生；

②污水处理站用电与医院备用电源联网；

③污水处理站设置环保专员，定期检查污水处理设施，做好日常的维护、检修及保养工作，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院内的污水处理系统发挥正常的工作效率，使其稳定有效运行，避免出现院内废水的事故性排放；

④污水处理站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和管理制度；

⑤操作人员持证上岗，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和熟练的操作技能，能根据进水的水质、水量变化及时调整操作工艺，避免操作失误造成工艺系统的紊乱和破坏。

通过上述预防措施，评价认为能够最大限度的减少污水站运行期风险事故的发生，确保污水处理站正常和稳定运行，使处理后废水达标排放。本项目建成后应持续实施风险防范措施，并保证各生产及风险防范设备、设施良好运行。

综上所述，该项目环境风险可控，不会对外环境造成大的危害影响。针对上述环境风险，评价建议本项目建设完成后编制应急预案。

7、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449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5 万元，占总投资的 5.68%。环保投资概况见下表。

表 4-22 本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项目	污染源	污染防治措施	投资（万元）
施工期	废气	施工扬尘	执行“八个百分之百”“两个禁止”要求，施工场地周围设围挡，物料覆盖、车辆清洗、定期洒水抑尘，施工场地安装空气微站	80
	废水	施工废水、车辆冲洗废水	设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或用于施工场地和道路洒水抑尘，不外排	20
		生活污水	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	0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好施工时间，运输车辆禁止鸣笛	3
	固废	建筑垃圾、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收集后运到建筑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10
	生态	水土流失	分区开挖，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对临时堆料、弃渣及开挖裸露土质边坡坡面等及时覆盖，临时占地恢复绿化或硬化处理	15
运营期	废气	污水处理站恶臭	污水处理站全封闭，且污水处理站采用地下设置	3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	2
	废水	综合废水	新建 1 座 200m ³ /d 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消毒	100
	噪声	高噪声设备	采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厂房隔声	5

固废	污水站污泥	新建 1 座 5m ² 污泥暂存间				5
	医疗废物	新建 1 座 10m ² 医废暂存间				10
	生活垃圾	新增垃圾箱若干, 统一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2
合计		/				255
8、扩建工程完成后全院污染物排放三本帐						
全院污染物排放“三本帐”见下表。						
表 4-23 全厂污染物排放“三本帐”						
污染物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t/a)	本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t/a)	以新带老削减量 (t/a)	全厂最终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t/a)	排放增减量 (t/a)
废水	废水量	12255.24m ³	16096.5m ³	0	28351.74m ³	+16096.5m ³
	COD	0.6128	0.8048	0	1.4176	0.8048
	氨氮	0.0613	0.0805	0	0.1418	0.0805
固废	医疗废物	8.76	13.87	0	22.63	+13.87
	污泥	0.37	0.32	0	0.69	+0.32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污水处理站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氯气、甲烷	污水处理站全封闭,且污水处理站采用地下设置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食堂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规模
地表水环境		废水总排口/DW001	COD、SS、BOD ₅ 、NH ₃ -N、动植物油类、总余氯、粪大肠杆菌群等	新增1座200m ³ /d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消毒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555-2023)表1二级标准限值;郸城县南丰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
声环境		空调机组、水泵等	L _{Aeq}	减振、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4类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②污泥清掏压滤后暂存于污泥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③医疗废物经医废暂存间暂存,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医废暂存间、污泥暂存间、污水站、污水收集管道采取防渗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按本评价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进行防范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1) 认真落实“三同时”制度,各项环境治理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p> <p>(2) 项目完成后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p> <p>(3) 医院应建立台账,记录环保设施主要运行和维护信息,按要求对台账进行保存。</p>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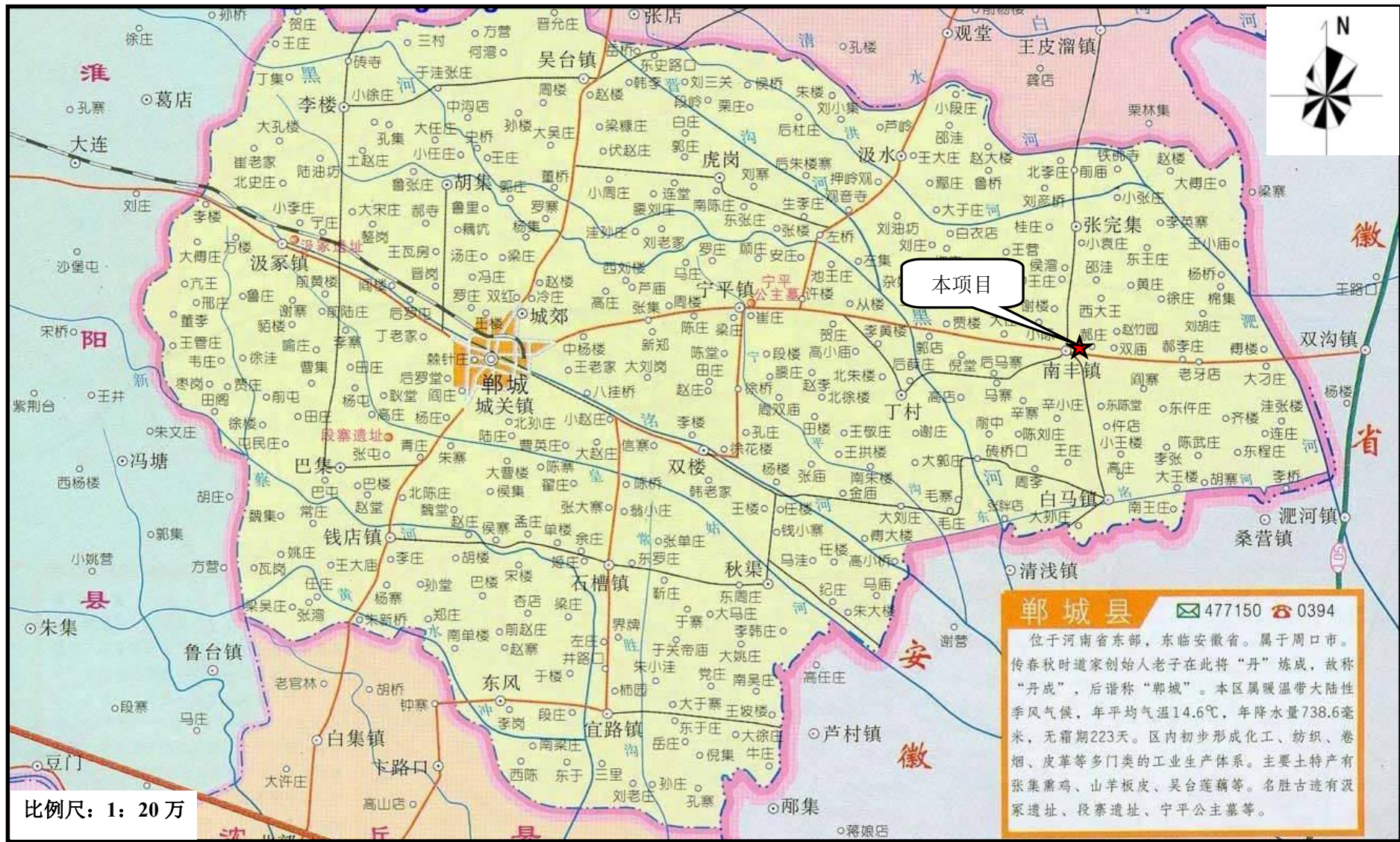
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发展规划，项目区选择合理可行，在认真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评价建议后，各项污染因素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可以实现项目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因此，从环保角度，评价认为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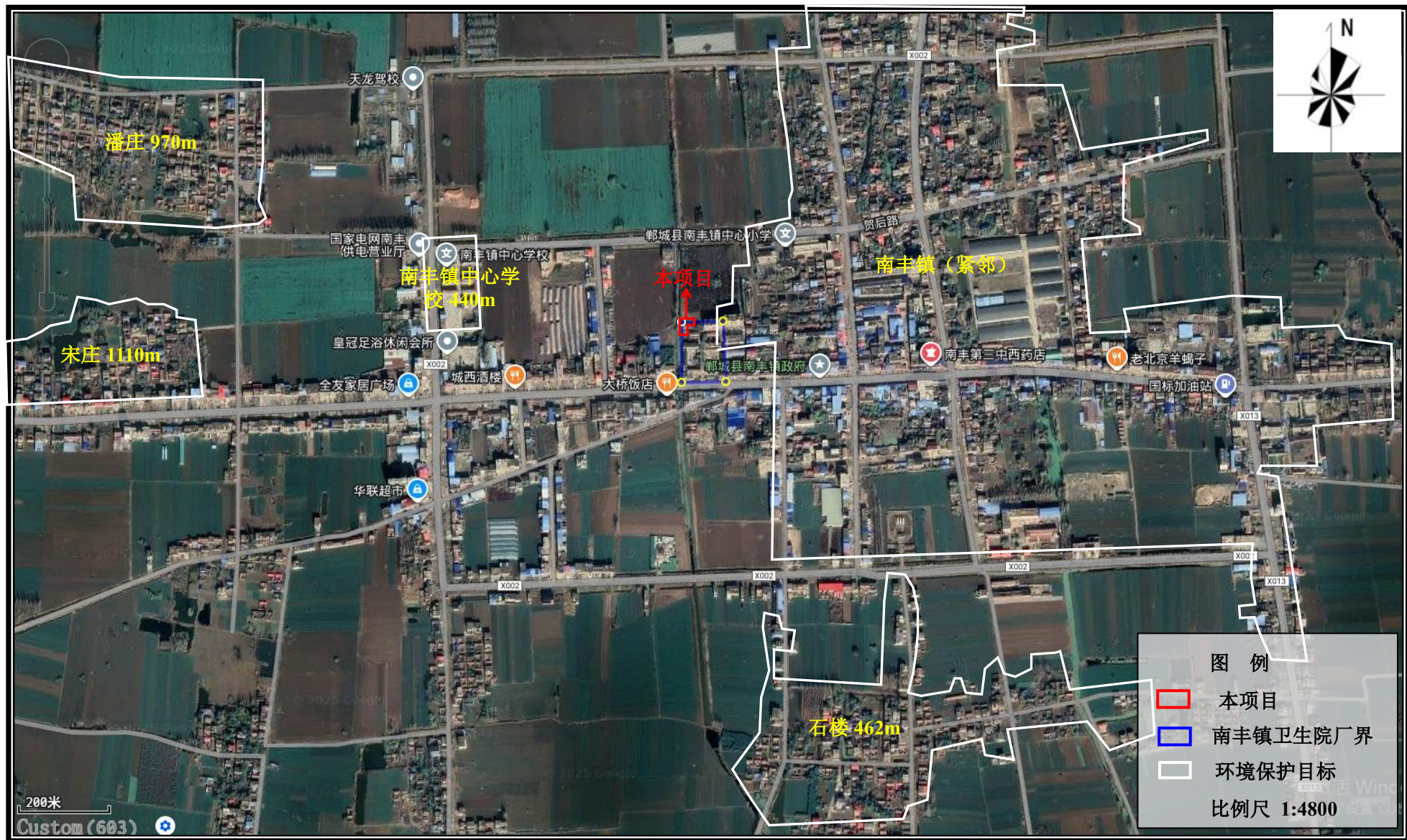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NH ₃	/	/	/	/	/	/	/
	H ₂ S	/	/	/	/	/	/	/
废水	COD	0.6128	/	/	0.8048	/	1.4176	+0.8048
	氨氮	0.0613	/	/	0.0805	/	0.1418	+0.0805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	8.76	/	/	13.87	/	22.63	+13.87
	污水站污泥	0.37			0.32	/	0.69	+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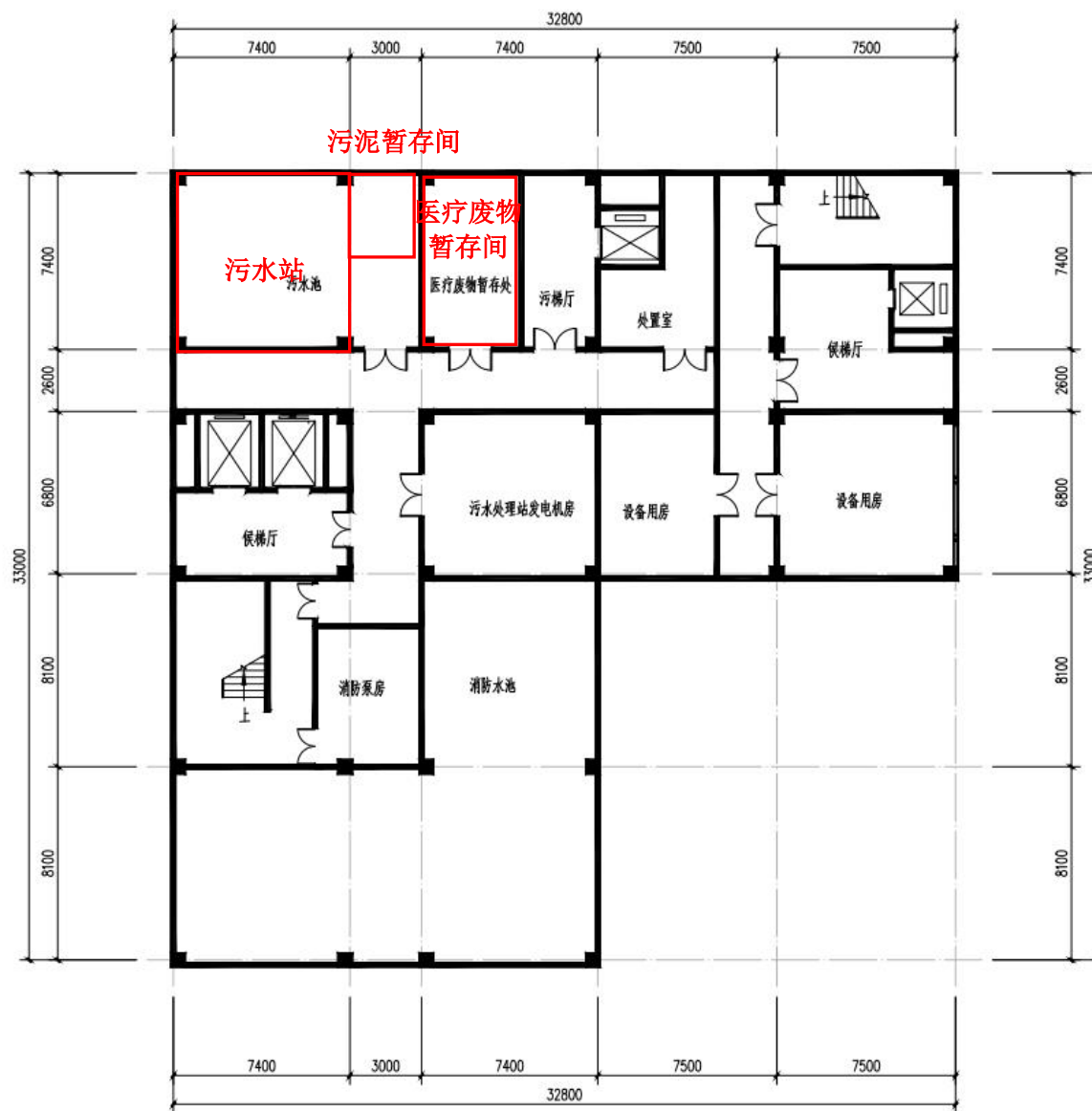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单位：t/a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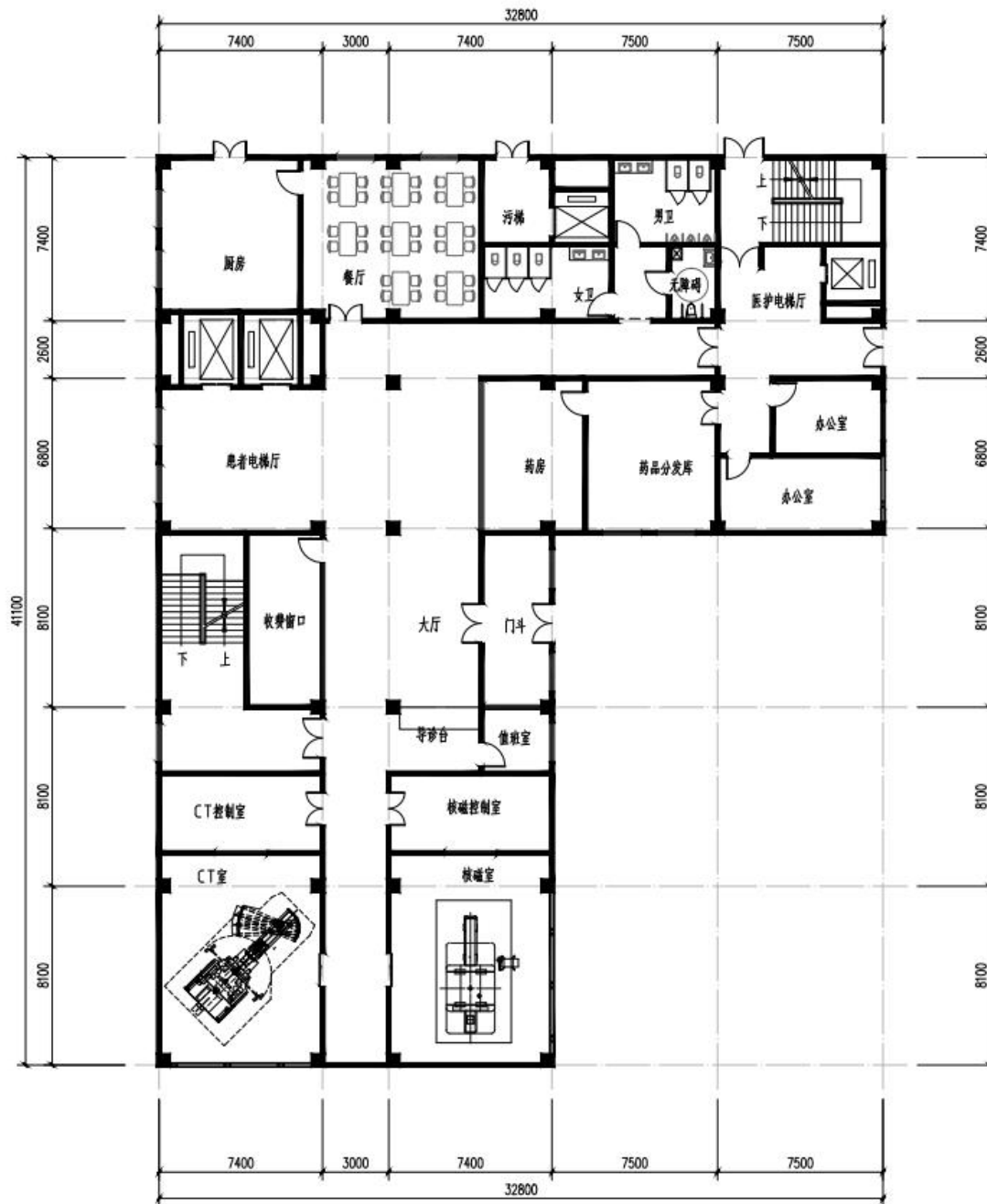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1）



比例尺: 1: 300

附图 4 项目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平面布置图 (-1 层)



比例尺: 1: 300

附图 4 项目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平面布置图 (1层)



比例尺: 1: 300

附图 4 项目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平面布置图 (2、3、4、5、6层)



附图5 项目与土地利用现状位置关系图



附图 6 本项目与周口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关系图



附图 7 本项目现场照片

委 托 书

河南乐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我单位特委托贵公司
对“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抓紧开展工作。

特此委托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2025年10月20日



郸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郸发改社会〔2025〕163号

签发人：张玉杰

郸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 综合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 批 复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报来《关于呈报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南丰卫〔2025〕51号）及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提升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医疗服务能力，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服务要求。原则同意实施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项目代码：2508-411625-04-01-816203）。

二、项目建设地点

位于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院内。

三、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设置床位 95 张，新建医技住院综合楼 1 栋，总建筑面积 7389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6479 平方米，地

下建筑面积 91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医技用房、住院用房、地下车库等；购置医疗设备 83 张台套。配套建设光伏发电系统、道路硬化、给排水、电力等附属设施。项目建设工期为 12 个月。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总投资 449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152.5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33.13 万元，医疗设备购置费 830 万元，预备费 174.29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及县财政资金。

五、同意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采取的节能措施，做到合理使用和节约使用能源。

六、同意项目法人在施工、重要设备及材料等环节委托有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其中施工招标应在我委审批项目初步设计和概算之后进行。招标公告须在国家、省、市依法指定的媒介上发布，并依法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做好招标文件备案和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工作。

七、请据此批复进一步优化工程方案，严格按照国家规定选择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初步设计和概算报我委审批。

八、编制的投资概算如果超过可研批复投资估算 10%，或者后期项目单位、建设性质、建设地点、建设规模、技术方案等发生重大变更的，应报我委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附件：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附件

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委托 招标	自行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设计							
施工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重要设备 及材料	核准		核准		核准		
其他							
招标信息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委托招标方式）				选择确定符合资质资格等级要求的招标代理机构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无							





豫 2024 郟城县 0026169 号
() 不动产权第

权利人	郟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河南省周口市郟城县南丰镇溧双公路北侧
不动产单元号	411625 102201 GB00072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划拨
用途	医疗卫生用地
面积	11775m ²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缮证本数: 1

附注: 遗失补证

附件4 现有项目现状评估备案



鄆城县人民政府

WWW.DANCHENG.GOV.CN

搜索

网站首页
政务动态
走进鄆城
政务公开
互动交流
政务服务

当前位置: 政务公开 > 法定主动公开平台 > 生态环境 >

鄆城县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环保备案公告

来源: (鄆城县人民政府) 时间: 2016-12-07 01:52:40 字体大小[大 中 小] 打印 分享

环保备案公告

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的通知》（豫政办明电〔2016〕33号）和《河南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的实施意见》（豫环委办〔2016〕22号）要求，下列项目经环评机构编制的《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评估，按要求整改完善经专家技术审查，鄆城县环保局出具的监管意见，鄆城县环保部门集体讨论决定，在鄆城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环保备案前公示，经公示无异议，现对下列建设项目进行环保备案并公告。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污染物稳定达标情况
37818	门诊住院综合楼	鄆城县第二人民医院	洺南办事处	门诊住院综合楼	沉淀池、消毒及处理设施	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37819	门诊住院综合楼	鄆城县城关镇卫生院	洺北办事处	门诊住院综合楼	沉淀池、消毒及处理设施	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37820	门诊住院综合楼	鄆城县张完乡卫生院	张完乡	门诊住院综合楼	沉淀池、消毒及处理设施	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37821	门诊住院综合楼	鄆城县双楼乡卫生院	双楼乡	门诊住院综合楼	沉淀池、消毒及处理设施	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37822	门诊住院综合楼	鄆城县石槽镇卫生院	石槽镇	门诊住院综合楼	沉淀池、消毒及处理设施	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37823	门诊住院综合楼	鄆城县胡集乡卫生院	胡集乡	门诊住院综合楼	沉淀池、消毒及处理设施	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37824	门诊住院综合楼	鄆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南丰镇	门诊住院综合楼	沉淀池、消毒及处理设施	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37825	门诊住院综合楼	鄆城县安康妇产医院	白马镇	门诊住院综合楼	沉淀池、消毒及处理设施	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37727	年产10万吨高浓度复混肥料	河南鄆城益众复合肥有限公司	产业集聚区	验收未通过，依法实施停产整顿		
37733	生活垃圾处理	鄆城县垃圾处理厂	规划办	未整改完善，依法实施停产整顿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12411720418725105R001X

排污单位名称：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郸城县南丰镇西大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1720418725105R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09月02日
有效期：2025年09月02日至2030年09月01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医疗废物委托处置协议书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周口市青怡苑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医院污水处理指南》、《医疗废物分类目录》有关规定和要求。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对甲方产生的污泥、《医疗废物分类目录》中所包含的废液集中处置，(放射性物质除外)，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责任

- 1、甲方自行提供地磅称重。
- 2、甲方自行消毒、脱水,密闭封装。
- 3、甲方要确保乙方转运车辆的顺利进入和装车转运。
- 4、甲方在要求乙方进行转运处置须提前一周通知乙方。
- 5、甲方要求乙方要确保收集、处置符合法律规定。

二：乙方责任

- 1、乙方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进行运输、集中焚烧处置，
- 2、乙方须配合及指导甲方的资料填写和资料保存。
- 3、乙方要在确保甲方的资料准确无误后签字转运进行处置。


三：相应代码和包装要求。

序号	废物代码	名称	形态	包装要求	数量 (吨)
1	841-001-01	感染性污泥	固体	封装	1
2	841-004-01	化学性废液	液体	桶装	1
3	841-001-01	感染性活性炭	固体	封装	0.5

四：收费及说明。

年费用	重量 (吨)	转运方式
	2.5	专用车辆
<p>付款方式：银行转账。合同签订时甲方将包年费用250005000元汇入乙方指定账号后，合同生效。</p> <p>如超出 2.5 吨按 5000/吨进行收费。重量按年累计，次年清零。超出部分处置费于转运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p> <p>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周口市青怡苑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116 007906 005527 单位地址及电话：周口市川汇区搬口办事处文庄行政村杨庄 0394-3785158 开户行：中原银行周口中心支行 银行账号：015 000 6010 5011 000 918 此报价单属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勿需向外提供！ 本合同有效期自2025年5月29日至2026年5月28日止。</p>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2025年5月29日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13849416988

签约日期：2025年5月29日

附件 7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医疗机构职业许可证

		
<h1>事业单位法人证书</h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1726418725105R
名 称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法定代表人 于健
宗 旨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 医疗 常见病多发病护理 恢复期病人康复医疗 与护理 预防保健 卫生技术人员培训 初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收入
业 务 范 围	卫生保健规划实施 合作医疗组织与管理 卫生监督与卫生信息管理 医养结合	开办资金 ¥47.9万元
住 所	河南省郸城县南丰镇西大街	举办单位 郸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登记管理机关 
有效期 自2024年05月29日 至2027年05月28日		
请于每年3月31日前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机构名称 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

法定代表人 于健

地址 郸城县南丰镇西街

主要负责人 侯瀚翔

诊疗科目

预防保健科 / 全科医疗科 / 内科 / 外科 / 妇产科 / 妇女保健科 / 儿科 / 儿童保健科 / 眼科 / 耳鼻咽喉科 / 口腔科 / 皮肤科 / 传染科 / 急诊医学科 / 麻醉科 / 医学检验科 / 临床体液、血液专业 / 临床化学检验专业 / 医学影像科 / X线诊断专业 / 超声诊断专业 / 心电诊断专业 / 脑电及脑血流图诊断专业 / 中医科 / 中西医结合科*****

登记号 41872510541162511C2101

有效期限 自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9 日

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准予执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

发证机关 郸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受控编号:LYHB-2025-TF-145
报告编号:LYHB2510043H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

项目名称: 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报告日期: 2025年11月3日

洛阳市绿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  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洛阳市绿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中德产业园二期 31 号楼 102

邮编： 471000

电话： 0379-63990919

一、概述

受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委托，洛阳市绿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对项目的噪声进行了现场检测。依据分析结果，对照相关标准，编制了本检测报告。

二、检测内容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北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 1 次，共 1 天
	西边界		
	南边界		
	南丰镇居民		
	人民法院南丰法庭		
	郸城县南丰派出所		

三、检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分析方法检出限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1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LYYQ-2-003-1	/
2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LYYQ-2-003-1	/

四、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1 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按照国家标准、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4.2 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使用前均通过有资质的计量单位进行了检定或校准，且都在有效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确认满足检验检测要求。

4.3 所有项目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采取空白样、平行样、加标回收测定、质控样品等措施对检测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4.4 检测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4.5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五、检测分析结果

表 5-1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昼间	夜间
2025.10.31	北厂界	53	44
	西边界	52	43
	南边界	54	43
	南丰镇居民	52	41
	人民法院南丰法庭	51	40
	郸城县南丰派出所	50	41

编制人: 姬练兵

审核人: 程MM

签发人: 程MM

签发日期: 2025年11月3日

盖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结束

附件9 编制单位责任声明

编制单位责任声明

我单位河南乐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9GW2YN2A）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

二、我单位受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建设单位）的委托，主持编制了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编号：1x1151，以下简称“报告表”）。在编制过程中，坚持公正、科学、诚信的原则，遵守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等规定。

三、在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建立和实施了覆盖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并在现场踏勘，现状监测、数据资料收集、环境影响预测等环节以及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审核阶段形成了可追溯的质量管理机制。

四、我单位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承担相应责任，并对报告表内容的真实性、客观性、全面性、规范性负责。



建设单位责任声明

我单位郸城县南丰镇卫生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1726418725105R）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对郸城县人民医院南丰院区医技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编号：1x1151，以下简称“报告表”）承担主体责任，并对报告表内容和结论负责。

二、在本项目环评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如实提供了该项目相关基础资料，加强组织管理，掌握环评工作进展，并已详细阅读和审核过报告表，确认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充分知悉、认可其内容和结论。

三、本项目符合生态环境法律法规、相关法定规划及管理政策要求，我单位将严格按照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确定的内容和规模建设，并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严格落实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落实环境环保投入和资金来源，确保相关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四、本项目将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有关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

五、本项目建设将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在正式投产前，我单位将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向社会公开验收结果。



建设单位（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侯洪涛

2025年11月20日